

项目代码：2405—440103—89—01—944820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荔发改投批〔2024〕34号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鹤洞小学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荔湾区教育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鹤洞小学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解决区内优质学位分布不均衡等问题，原则同意经评审修编的《鹤洞小学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南以西，鹤洞路以南，鹤洞村 AF040115 地块小学原址。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等，以及校园文化布置及教学设备设施配置等有关内容。其中新建建筑面积约 17361.69 平方米，

地下1层,建筑面积3707.75平方米;地上5层,建筑面积13653.94平方米。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10940.00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8102.9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728.65万元,预备费108.45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资金2909.54万元,区财政资金8030.46万元。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负责建设管理。

五、建设起止年限。2024年8月至2025年7月。

六、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八、请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组织实施,严格控制造价,确保工程质量。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7月3日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工程项目名称：鹤洞小学建设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 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建筑工程、监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核准部门盖章：

2024年7月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区统计局。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7月3日印发
